



中庸原解

中之下

四七二  
779  
4







門仁13  
779  
卷4

燕毛。九經談詳之。鄭玄曰。燕謂既祭而燕也。燕以髮色為坐。祭時尊尊。上爵也。至燕親親。上齒也。齒亦年也。注以司儀之儀。又曰。毛謂須髮坐也。鄭司農云。謂老者在上也。老者二毛。故曰毛。注司儀。文王世子。公與族燕。則以齒。而孝弟之道達矣。是言燕毛之義。夫祭祀固孝矣。而其終亦歸於孝弟焉。聖人制禮。總總於孝弟也。如此。孔子曰。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有子曰。孝弟為仁之本與。孟子曰。堯舜之道。孝弟而已矣。豈不信然乎。

踐其位。行其禮。奏其樂。敬其所尊。次章尊賢。愛其所親。次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孝之至也。





朱子曰。此結上文兩節。皆繼志述事之意也。  
鄭玄曰。踐猶升也。踐或為纘。其者其先祖也。  
朱子曰。踐猶履也。其指先王也。所尊所親。先王之  
祖考子孫臣庶也。始死謂之死。既葬則曰反而亡  
焉。皆指先王也。  
敬先王所尊之賢。上文辨賢是也。愛先王所親之  
親。上文序昭穆是也。次章言尊賢親親。亦與此應。  
論語祭如在。祭神如神在。禮記。九祭容貌顏色。如  
見所祭者。五又云。文王之祭也。事死者如事生。義祭  
左傳。羊尹蓋曰。事死如事生。禮也。哀十年皆此義也。  
中庸言孝。始於所求乎子以事父。中於父母其順

矣乎。以誠承之。次之以舜之大孝。又次之以武王  
周公之違孝。以及喪祭之禮。以繼述為主。而結之  
曰。孝之至也。自十五章至十九章。以孝之一字貫  
之。是豈費隱之所闕涉乎。  
郊社之禮。所以事上帝。土右也。宗廟之禮。嘗禘所以祀乎  
其先也。郊。祀天也。社。祀地也。  
明乎郊社之禮。禘嘗之義。治國其如示諸掌乎。  
鄭玄曰。社。祭地神。不言后土者。首文。  
顧炎武辨。孟子以紂為兄之子。曰。以紂為弟。且以  
為君。而有微子啓。以紂為兄之子。且以為君。而有  
王子比干。並言之。則於大有所不便。故舉此以諫



彼此古人文章之善。且如郊社之禮。所以事上帝也。中庸不言。右上帝。地道無成而代有終也。言不言。臣妻。先王居。檇於四裔。傳左。不言。渾敦窮奇。饕餮。後之讀書者。不待子貢之明。亦當聞一以知二矣。知日錄

論語或問禘之說。子曰。知其說者之於天下也。其如示諸斯乎。指其掌。仲尼燕居。子曰。郊社之義。所以仁鬼神也。嘗禘之禮。所以仁昭穆也。明乎郊社之義。嘗禘之禮。治國其如指諸掌而已乎。祭統。禘嘗之義大矣。治國之本也。不可不知也。朱子曰。禮必有義。對舉之。互文也。是也。仲尼燕居。

郊社曰義。嘗禘曰禮。其為互文也明矣。鄭玄曰。序爵辨賢。尊尊親親。治國之要。此解極妙。上文序昭穆。辨貴賤。辨賢不肖。序長幼。遠卑賤。治國要務。皆備于此。論語所謂。禘之說。亦是。而今古學者。不知以夫子之語而解夫子之語。曰。禘祭。仁孝誠敬之至。是不獨不知論語。并不知中庸也。禘。有郊禘之禘焉。有禘祫之禘焉。有禘嘗之禘焉。禘嘗之禘。四時常祭也。三禘之說。起于鄭玄。而詳于孔穎達。毛詩正義。禮記正義。而清人萬斯大。通三禘為一。實疑頗不免牽強矣。朱子解論語及此章。取唐趙匡之言。實不解三禘之義。辨詳于予之論語大疏。



文多茲不贅。

春禘

秋嘗

郊特牲

祭義

春禘

夏禘

秋嘗

冬烝

王制

祭統

春祠

夏禘

秋嘗

冬烝

小雅

爾雅 太宗伯

夏禘

秋嘗

冬烝

春社

秋省

明堂

宗廟四時常祭異同如此。禘與禴同。禮之簡薄者。觀周易西鄰禴祭可見。或云淪菜而薦。春夏嘉穀未成。故或屬諸春。或屬諸夏。所以異同也。中庸此章始曰春秋終曰禘嘗。則據郊特牲祭義以禘為宗廟春祭。極是恰好協當。

右第十九章

哀公問政

前章之終曰。治國故以問政。承之。承接之。續。問不容髮。先之二章。稱文武之德。而是言文武之政。且尊賢親親。數語亦皆承前章。是亦承接之。易見者也。如以費隱二字。強連屬之。是亦何心乎。子曰。文武之政。布在方策。其人存。則其政舉。其人亡。則其政息。

孔子之言。止于是。已下皆子思之言也。故下文又引子曰。是非行。文三重之章。子曰。愚而好自用。子曰。吾說夏禮。中間及三重以後。皆子思之言也。與此同例。家語至此章之終。以為孔子哀公問答。而



中間有公曰。子之言美矣。至矣。寡人實固。不足以成之也。前語則襲公孫已。所謂道則高矣。美矣。孟子後語則襲哀公。所謂寡人實固。不固焉。得聞此言也。大小戴是贗造之有跡者。藝文志。孔子家語二十七篇。而今之家語。則四十餘篇。皆王肅之所附益也。以此章為哀公孔子問答。而增益語句。亦皆王肅之所偽造也。朱子不察。誤信之。以下文子曰。為衍文。又為子思之刑不盡者。已為大惑矣。甚則有據之疑。中庸者。惑之滋甚者也。予曾以此比信盜賊之訴。而罪夷齊者。豈不信然乎。其實。則家語舊本已亡。而今之所存。乃王肅之

所偽作也。朱子明智。能知古文尚書。大序及傳。孔叢連叢。一手偽作。語類而不悟家語之為偽作。奚為其明乎彼。而暗乎此邪。予不知其何故也。方策。言典籍也。九經談詳之。其人言賢人也。有道有德之人。其義則九經談詳之。舉。舉行也。息與熄同。鄭朱皆曰。猶滅也。人道敏政。主地道敏樹。客夫政也者。蒲盧也。是挿解文法。其人亡。則其政息。故為政在人。文意接屬。中間挿解政三句。脩身以道。故君子不可以不脩身。文意連屬。中間挿解仁義禮之語。是謂挿解文法也。九經談曾言之。



人道敏政。是主。地道敏樹。是客。夫政也者。蒲盧也。九下文重言之者。是主也。乃知政之為主矣。誠者自成也。是主。而道自道也。是客。誠者物之終始。下文重言。乃知誠之為主矣。易傳。數往者順。是客。知來者逆。是主。是故易逆數也。卦說下大重言。乃知逆之為主矣。主客文法。孟子殊駁。  
鄭玄曰。敏猶勉也。敏或為謀。樹謂殖草木也。敏。疾也。地道。樹藝則疾化生。人道。制令則疾變化。故曰。人道敏政。地道敏樹。偽書黎民敏德。禹謨蓋襲此語矣。  
蒲盧。有土蜂。振蛤二說。皆言變化。九經談詳之。

夫變凶頑為善良。變華侈為儉樸。變愉惰為勤勵。變浮薄為厚重。政之功為然。大學新民是也。故曰。政也者。蒲盧也。

沈括以蒲盧為蒲葦。極是純繆。朱子誤信之。以為易生之物。最謬矣。地道敏樹。比喻人道敏政。今以易生之義。解政。則以比喻混實事。不知語有主客輕重也。其謬一矣。樹以樹藝言。孟子所謂。樹藝五穀。樹之以桑。是也。蒲盧。水涯自生之草。豈可謂樹乎。如言取其自生。則政者任天之自然。而不用人為乎。任民之自生。自死。而不用意智乎。是大似老子無為。而非所以論聖人之政也。其謬二矣。且也。



天地之間。易生之物。極夥。豈必蒲與蘆乎。今言易生之物。而其成尤速。夫萑蒿春生而冬成。成必待霜。故曰。萑蒿蒼蒼。白露未晞。白露未已。待霜之辭也。言成之勉也。其言成尤速者。是豈知詩之言乎。又豈窮理之言乎。其謬三矣。鄭玄以為螺贏。近人以爲蒲贏。確不可易也。

故爲政在人。取人以身。修身九經以道禮義。修道以仁。

鄭玄曰。爲政在人。在於得賢人也。取人以身。言明君乃能得人。

是承上文其人存。則其政舉而言也。人。謂賢人身。謂君身。言人君爲政。在於得人。而不在法制。得人。

在於躬行。而不在選舉。同氣相求。同類相應。言文德

不孤。必有隣。論語唯堯舜可以得五人矣。文武可以

得十亂矣。人君失德。則賢者晦跡。豈得用之。故大學曰。君子先慎乎德。有德此有人。此之謂也。

道謂禮義也。事得節大。謂之禮。事得時宜。謂之義。下文解禮義。道之爲禮義可見。且九經亦曰。修身則道立。又曰。非禮不動。所以修身也。道之爲禮義。明白可見。朱子以爲達道。非矣。

仁者。本心之善。衆善之本。伊川專言叢爲親愛。伊川偏言是也。孔子曰。人而不仁。如禮樂何。言人無善心。則禮之節文。樂之和樂。皆爲虛文。又何用之有。子思之



意亦同夫子。人無善心。則禮之節文。義之適宜。皆為塵飾。又復何用。是故不失本心之善。然後差等得節。商量得宜。故曰。脩道以仁。仁之為衆善之宗。於是明白。文言云。元者。善之長也。豈不信然乎。仁者。人也。親親九經之為大。義者。宜也。尊賢九經之為大。親親之殺。尊賢之等。禮所生也。

是亦揅解文法。辨見于上。

仁者。人也。九經談。仁說要義。詳之。

親親為大。孟子小弁之怨。親親也。親親仁也。又

云。親親仁也。敬長義也。荀子。親親故。故庸庸勞勞。

仁之殺也。大畧國語。為仁者。愛親之謂仁。晉語

義者。宜也。禮記。義者宜此者也。蔡管子。義者。謂各處其宜。韓非子。義者。君臣上下之事。父子貴賤之差也。知交朋友之接也。親疏內外之分也。臣事君宜。下懷上宜。子事父宜。賤敬貴宜。知交朋友之相助也宜。親者內而疎者外宜。義者。謂其宜也。宜而為之。解揚子。仁以人之義。以宜之。問漢書。仁者。愛也。義者。宜也。公孫弘傳三畧。仁者。人之所親。義者。人之所宜。

尊賢為大。孟子。用下敬上。謂之貴貴。用上敬下。謂之尊賢。貴貴尊賢。其為義一也。荀子。貴貴尊尊。老老長長。賢賢。義之倫也。大畧禮記。貴貴尊尊。義之



大者也。喪服四制

禮之等級。虞書伯夷典三禮作秩宗。舜又云。天

秩有禮。自我五禮。禮記樂著。天地之和也。禮

者。天地之序也。和。故百物皆和。序。故群物皆別。樂

國語。明度量。以道之義。明等級。以道之禮。禮記又云。

備其物。義也。從其等。禮也。荀子。先王制禮義以

分之。使有貴賤之等。長幼之差。賢愚不能之分。

榮又云。制禮義以分之。使有貧富貴賤之等。王又

云。禮者。貴賤有等。長幼有等。貧富輕重。皆有稱者

也。禮論春秋繁露。禮者。序尊卑貴賤大小之位。而差

外內遠近新舊之級者也。

附節 孟子。禮之實。節文斯二者。事親。是也。管子。禮

者。因人之情。緣義之理。而為之節文者也。坊記。禮

者。因人之情。而為之節文。以為民坊者也。

夫人之情。親親自有等級。尊賢亦有等級。是。人情

之自然也。天也。聖人率之以制禮。親親也。有五服

之級焉。斬衰齊衰大功小功緦麻。是也。喪尊賢。亦

有五服之等焉。充冕鷩冕毳冕絺冕玄冕。是也。司

是出於聖人。人也。皋陶謨云。天秩有禮。天也。自我

五禮。人也。左傳。季文子曰。禮以順天。天之道也。文

五 年。本篇云。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道之天人相

合而成。豈不亦昭明乎。



以仁爲人。以義爲宜。以禮爲履。祭義。仲尼燕居。周易序卦。履大象。大壯。大爲體。詩相鼠。禮器。孔子開居。卷四制。鄉飲。象。酒義。昏義。曾子大孝。荀子禮賦。藝文志。是謂通音借義。又謂借音通義。古文此例極夥。予少時集錄。以爲一編。仁之爲親。爲忍。亦此例也。訓爲親。故屬親親。又訓爲忍。故屬力行。毛。遠宗。今按。仁之爲忍。自忍是仁。不自忍是不仁。忍人是不仁。不忍人是仁。是亦不可不知也。

在下位。不獲乎上。民不可得而治矣。

鄭玄曰。此句其屬在下。著脫誤重在此。南宋晏光曰。鄭氏及諸儒。皆以爲脫誤在此。非也。禮記他篇有脫誤。中庸無脫誤。誤矣。

此句在下。誤重在此。鄭朱所言。無可間然。好建異議。求勝先儒。與不改大學親民之親。一同愚妄。故君子不可以不修身。九經。思修身。不可以不事親。親親。九經之三。思事親。不可以不知人。尊賢。九經之二。思知人。不可以不知天。

鄭玄曰。言修身乃知孝。知孝乃知人。知人乃知賢。不肖。知賢不肖。乃知天命所保佑。朱子曰。爲政在人。取人以身。故不可以不修身。修身以道。修道以仁。故思修身。不可以不事親。欲盡親親之仁。必由尊賢之義。故又當知人。親親之殺。尊賢之等。皆天理也。故又當知天。解得精巧。



皋陶謨。知人則哲。能官人。樊遲問。知曰。知人。知賢之謂也。以知人屬尊賢。極是協當。孔子曰。不知命。無以爲君子也。不知言。無以知人也。是亦知天。知人之言。命以窮達言。即吉人以賢不肖言。亦知賢之義也。本篇又應于此曰。質諸鬼神而無疑。知天也。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知人也。知人則知賢。知賢則知聖。俟百世之聖人。而無所惑者。知人之極效也。唯古人言鬼神者。多以吉凶禍福言。言天言命亦然。質正鬼神。而龜筮共從。無所疑者。不蒙凶禍之謂也。是謂知天。知天之與善也。知天之佑善也。能盡親親之仁。尊賢之義。是天之所佑也。鄭玄

曰。乃知天命所保佑也。是也。孔子曰。履信思順。又以尚賢。自天祐之。吉無不利。繫親親尊賢之合天意。豈不亦明白乎。

說卦窮理盡性。以至於命。窮物理。盡人性。以至於知天命也。孟子曰。盡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則知天矣。知性。知本性之善也。知天。知天之所以與我也。天命之謂性。本性之善。乃天之所與也。雖然。知天道之善。知天道之佑善。亦知天也。親親仁也。尊賢義也。其有等殺禮也。皆人性之自然。是天道也。天理也。故曰。不可不知天。是一義也。朱子專以禮屬天。頗失乎巧矣。故近儒辨駁之。雖



然其實。則朱子所解。亦不可廢也。

海陵胡瑗翼之。河東侯仲良師聖。於事親知人。引堯典。克明俊德。以親九族。以俊為俊傑。襲偽傳之陋。是謬證也。不可誤信也。

天下之達道五。所以行之者三。知仁勇

君臣也。父子也。夫婦也。昆弟也。朋友之交也。五者天下之達道也。知仁勇三者。天下之達德也。所以行之者一也。誠

孟子曰。人之有道。飽食煖衣。逸居而無教。則近於禽獸。聖人有憂之。使契為司徒。教以人倫。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是尚

書所謂五典。古堯典。泉陶謨。五品五教。舜典五行。甘為書所

謂五常。恭。後世所謂五倫。是也。

樂記。先王制之禮義。合生氣之和。道五常之行。注。生氣。陰陽氣也。五常。五行也。今按。禮運。人者。天地之德。陰陽之交。鬼神之會。五行之秀氣也。又云。人者。天地之心也。五行之端也。鄭玄以五常為五行。當矣。雖然。曰五常之行。則似言五倫矣。陳澧以為仁義禮智信者。誤矣。荀子非思孟曰。案往舊造說。謂之五行。非。子思孟之書。無及五行者。而共言此五倫。皆原往舊者。雖然。以此為思孟之罪者。予不知其何故。揚倅以為仁義禮智信者。誤矣。



父子兄弟夫婦親親之道也。君臣朋友尊賢之道也。曰父子有親。君臣有義。承接上文如此。天下之人。上下古今之所共由。故謂之達道。上下古今之所同得。故謂之達德。三者。知仁勇也。一者。誠也。知之為知。行之為仁。勉之為勇。與論語諸書。言知仁勇不同。

下文三知。知也。三行。仁也。仁本衆善行之總名也。故以行為仁。文言。仁以行之。下文力行近乎仁。仁之為行。可以見矣。

晏光曰。所以行之者。三。朝廷君。閨門父子兄弟。鄉黨朋友。所以行之者。一。修身也。是亦異議

高要譚惟寅曰。一。理也。本心之實理。同朱子言誠

明高拱中女曰。一之言。皆也。蓋曰。皆所以行之者也。怪問辨錄

或生而知之。達或學而知之。或困而知之。及其知之。一同也。或安而行之。達或利而行之。或勉強而行之。及其成功。一同也。

論語。子曰。生而知之者。上也。智。學而知之者。次也。困而學之。又其次也。困而不學。民斯為下矣。下愚。孔安國解論語云。困謂有所不通也。是也。鄭玄解中庸云。困而知之。謂長而見禮義之事。已臨之而有不足。乃始學而知之。非也。



論語之困窮也。有所不通。然後始奮發奮學。謂如  
晉范武子。左傳宣十六年范獻子。晉魯孟僖子七年昭之  
類也。故有困而不學之語。中庸之困。困苦也。謂苦  
學而知之。故與勉行對。且言人一能之。已百之。人  
十能之。已千之。與論語不同。  
論語子曰。仁者安仁。知者利仁。表記。仁者安仁。  
知者利仁。畏罪者強仁。  
鄭玄曰。利謂貪榮名也。勉強耻不若人。物茂卿  
曰。其心深好之。如貪利然。於論語利仁皆非。  
安利勉三行。予之洙泗仁說。辨之具焉。  
三知。知也。三行。仁也。三近。勇也。生知安行仁也。學

知利行。知也。困知勉行。勇也。是千古定說。

張載呂大臨楊時侯師聖。皆以生知安行為仁。以  
學知利行為知。以困知勉行為勇。朱子庚之。以生  
知安行為知。以學知利行為仁。是不獨背師說也。  
背聖訓也。孔子曰。仁者安仁。知者利仁。安行之為  
仁。利行之為知。昭明如此。孔子又曰。好學則知。學  
知之為知。亦明白如此。孰謂朱子不好異說乎。  
及其知之。一也。及其成功。一也。以上例推之。當言  
及其行之。一也。而不然者。三知之知。則同。三行之  
行不同。成功雖同。人品不同。安行者。聖人仁者也。  
利行者。賢人知者也。勉行者。士人學者也。聖賢之



下語不苟如此。

曰。北首。三代之達禮也。禮言達古今也。曰。自天子達於庶人。孟子曰。自天子下達。自諸侯下達。王曰。達乎諸侯大夫。及士庶人。本篇曰。達乎大夫。達乎天子。同皆言達上下也。凡達字皆然。達道達德。達上下。達古今也。物茂卿以為達。聖人愚不肖。是經傳之所無也。嗚呼。生知安行。可屬諸愚不肖乎。困知勉行。可屬諸至誠聖人乎。以此詰朱子。何不自省之甚。是豈可不謂妄乎。

生知安行

識者。天之道也。不勉而中。不思而得。從容中道。聖人之性。堯舜性之。自誠明。謂之性。天命之謂性。

及其知之。一也。  
及其成功。一也。

學知困知

識之者。人之道也。擇善而固執之者也。

利行勉行

自明誠。謂之教。脩道之謂教。

子曰。好學近乎知。力行近乎仁。知耻近乎勇。困知

勉行。孔穎達配當如此。漢書作好問近乎知。

三近者。生知安行之次。要皆學知困知。利行勉行之事。孔氏所配當。未為精確何也。力行乃勉行。利



行之次也。

好學則知識日明。雖非生知之聖。然知可幾也。力行則善行日成。雖非安行之仁。然仁可幾也。知耻則勵精奮發。雖非君子之大勇。然勇可幾也。

孔子曰。好學則智。大戴。衛子貢曰。學不厭。智也。教不倦。仁也。孟與此同。

孟子曰。不耻不若人。何若人有。知耻耻不若人也。兼知行學德而言。

朱子曰。通上文三知為知。三行為仁。則此三近者。勇之次也。此言是也。好學則能精勤力行。則能勉強。知耻則能奮勵。皆非孱懦撓弱者之所為也。故

通三近。勇之事也。

知斯三者。則知所以修身。知所以修身。則知所以治人。知所以治人。則知所以治天下國家矣。

論語。脩己以安人。脩己以安百姓。與此同。

鄭玄曰。言有知有仁有勇。乃知修身。則修身以此三者為基。朱子曰。斯三者。指三近而言。

或云。三知三行三近也。三說不同。朱說近是。

朱子曰。人者對己之稱。天下國家。則盡乎人矣。修身者。務成德也。治人者。以德化也。同明德新民。朱子曰。言此以結上文修身之意。起下文九經之端也。



九為天下國家有九經。

九經三覆言之與繫辭九卦同例。

經者經緯之經大法也。含畜許多細義猶經之持緯也。常法也。萬世不易。猶緯之往來變化。而經則一定不移也。

天下國家上言治。此言為。為作為之為。字義極輕。

因下字轉化不一。為邦論語為天下國家此治也為

身呂覽為詩孟子為周南召南論語為冠易

為衛君論語助也。或云為邦治國不同故辨之。

曰脩身也。尊賢也。親親也。敬大臣也。體群臣也。子庶

民也。來百工也。柔遠人也。懷諸侯也。

是列九經之目也。

九經以脩身為第一。孟子天下國家之本在身。大學以脩身為本之義也。大學原解具焉。

周公謂魯公曰君子不施其親。不使大臣怨乎不以親親敬大臣也。

鄭玄曰體猶接納也。子猶愛也。朱子曰體謂設

以身處其地而察其心也。子如父母之愛其子也。

二家說體字皆非。呂大臨曰視群臣猶吾四體

視百姓猶吾子。此視臣視民之別也。得之體字二

字。九經談詳之。

考工記國有六職百工與居一焉。又云粵之錘燕



之函。秦之廬。胡之弓車。各國有所長。故來之。  
鄭玄曰。遠人。蕃國之諸侯也。非也。朱子曰。柔遠  
人者。所謂無忘賓旅。孟子者也。得之。  
舜典。顧命。文侯之命。皆云。懷遠能通。論語。遠人不  
服。修文德以來之。或諸侯。或夷狄。及其人民。此文  
與諸侯對。則言諸侯之使。聘問來王國者也。  
呂大臨曰。天下國家之本在身。故修身為九經之  
本。然必親師取友。然後脩身之道進。故尊賢次之。  
道之所進。莫先其家。故親親次之。自家以及朝廷。  
故敬大臣。體群臣。次之。由朝廷以及其國。故子庶  
民。來百工。次之。由其國以及天下。故柔遠人。懷諸侯。

次之。此九經之序也。辨得確當

或云先遠人。後諸侯者。其臣歸之。則其君莫不服  
也。按古使臣聘問。則比年。而其君之來朝。則待五  
年。故先遠人。而後諸侯也。

脩身。則道立。尊賢。則不惑。親親。則諸父昆弟不怨。敬  
大臣。則不眩。體群臣。則士之報禮重。子庶民。則百姓  
勸。來百工。則財用足。柔遠人。則四方歸之。懷諸侯。則  
天下畏之。

此言九經之效也。

道立。孔穎達曰。謂修正其身。不為邪惡。則道德  
興立也。或云。謂君子之道藉己而立也。蓋人君







重與此同。孔穎達曰。群臣雖賤。而君厚接納之。則臣感君恩。故為君死於患難。是報禮重也。百姓勸。論語。舉善而教不能。則民勸勸於善也。與此不同。孔穎達曰。愛民如此。則百姓勸勉。以事上也。下文言時使薄歛。則勸者。百姓勸勉。農桑以能供稅賦也。財用足。孔穎達曰。百工興財用也。君若賞資招來之。則百工皆自至。故國家財用豐足。朱子曰。來百工。則通功易事。孟子農末賈相資。故財用足。或云。財用器財器用。非言資財也。此說簡便。四方歸之。天下畏之。孔穎達曰。懷安撫也。君若

安撫懷之。則諸侯服從。兵強土廣。故天下畏之。朱子曰。柔遠人。則天下之旅。皆悅而願出於其塗。孟子故曰。四方歸之。懷諸侯。則德之所施者博。而威之所制者廣矣。故曰。天下畏之。柔遠人。懷諸侯。本是一事。分君臣而言之耳。四方歸之。天下畏之。又是一事。互文而言也。歸者。懷其德也。畏者。畏其威也。周書。數文王之德曰。大國畏其力。小國懷其德。左傳襄三。周語云。懷德而畏威。是也。否則四方懷而不畏。天下畏而不懷。且四方與天下。何別之有。斷屬不通。是可以知互文矣。柔者。我遇之之和柔。使彼柔順從服也。



齊明盛服。非禮不動。所以脩身也。

孔子告顏淵克己復禮曰。非禮勿視聽言動。又曰。雷在天上大壯。君子以非禮不履。皆與此同。

論語。君子正其衣冠。尊其瞻視。儼然人望而畏之。周易。觀。盥而不薦。有孚顛若。下觀而化也。此等形

象。

齊明盛服。主宗廟朝廷行大禮而言。子之燕居。申

申大夫而居不容。孔安國曰。為室家之敬難久也。此言然。雖然。君子莊敬日強。安肆日偷。表外貌斯

須不莊不敬。而慢易之心入之矣。祭義是故戒懼慎獨。不須更離道。是脩身要務。立誠之本也。

太讒遠色。賤慎而貴德。所以勸賢也。

君子之進也。不利。女子與小人。女子則欲專寵而

饜欲矣。小人則願容悅而營私矣。如君嚮道而志

於仁。則二者皆廢。毀讒離間之所以興也。是故不

太讒。人遠女色。則不能勸賢也。賈捐之曰。夫後宮

盛色。則賢者隱處。佞人用事。則諂臣杜口。漢書是之謂也。好義天欲利人人情之所同有也。唯私欲



國家者。貴貨而賤德。出於財用不給。財用不給。出於奢侈無度。節用愛人之言。不可不拳拳服膺也。偽書贊湯云。惟王不邇聲色。不殖傾利。德懋懋官。功懋懋賞。仲虺之誥全襲此語而為之也。

尊其位。重其祿。同其好惡。所以勸親親也。

鄭玄曰。同其好惡。不特有所好惡。於同姓雖恩不同。義必同也。尊重其祿位。所以貴之。不必授以官守。天官不可私也。此解極妙孔穎達曰。尊其位。謂授以大位。重其祿。謂重多其祿。祿位崇重而已。不可任以職事。好謂慶賞。惡謂誅罰。言於同姓。既有親疏。恩親雖不同。義必須等。故不特有所好惡。鄭義如此尊

位重祿。以勉之。同其好惡。以勵之。是勸親親也。

鄭氏以同好惡為其遇親戚。賞罰無所私。是自一義。好惡唯是愛憎。親戚兄弟。好善惡惡。不可不一致也。愛憎之異同。則反服之所係。豈小事乎哉。大學齊家之齊。亦此義也。

左傳。晉楚盟于宋西門之外。曰。凡晉楚無相加戎。好惡同之。同恤蕃危。備救凶患。成十一年又亳之盟。曰。救災患。恤禍亂。同好惡。美王室。襄十一年同其好惡。與此同。

偽書云。官不及私昵。唯其能。說小雅頊頊姻婭。乃無臆仕。節南尊其爵位。厚其祿秩。而不任以職事。



是聖人之所以遇親戚也。後世不知此義，外戚之專權也。前漢以此滅，後漢以此亂，可畏之甚。雖然，在古如周公太公，後世則如漢之東平。劉燕之大原慕容魏之彭城。元自屬別論。親親或是一字衍，雖然親親字古人有之。史記褒親親序骨肉。三王世家五行志逆親親，厥妖白黑烏。聞於國。京房易傳物茂卿曰：親親魏晉間俗語，其人以博聞自負，何其失考如此。

官盛任使，所以勸大臣也。  
鄭玄曰：官盛任使，大臣皆有屬官，所任使不親小事也。朱子曰：謂官屬衆盛，足任使令也。蓋大臣

不當親細事，故所以優之者如此。  
勸大臣，豈置屬官僚屬而已乎。二家之言，誤矣。官盛者，盛其官也。對上文尊其位，重其祿，任使任賢，勿貳之任。傷夏書國陳言委任之專也。盛其官職，任之以政，是勸大臣之道。周公所謂不使大臣怨乎不以是也。如後漢三公，皆用德望之士，非官不盛，非僚屬不多。然而天下之權，皆歸尚書，而三公束手，唯唯而已。於是足以知論語中庸之為萬世之龜鑑矣。

忠信重祿，所以勸士也。  
鄭玄曰：有忠信者，重其祿也。朱子曰：忠信重祿。



謂待之誠。而養之厚。蓋以身體之。而知其所賴乎。上者如此也。朱子以忠信為待之之道。待之以誠。豈分大臣與群臣乎。士之忠信者。賞以厚祿。則其不忠不信者。亦當瞿然知耻而改過焉。是所以勉勵士之道也。鄭說為長。

時使薄歛。所以勸百姓也。  
子曰。使民以時。曾子曰。使民不時。失國。吾信之矣。  
言制孟子曰。不違農時。穀不可勝食也。又曰。彼奪其民時。使不得耕耨。以養其父母。皆言時使之義。  
左傳。仲尼曰。施取其厚。事舉其中。歛從其薄。哀十一年  
孟子曰。王如施仁政於民。省刑罰。薄稅歛。省刑薄

稅。仁政之大綱也。鄭玄曰。時使。使之以時。虐使奪時。則農桑廢。重歛破產。則衣食乏。民窮而走惡。非賭博則盜竊。獄訟之所以繁興也。使之以時。則務其業。取之有制。則厚其生。民富而嚮善。是故時使薄歛。所以勉勵百姓也。

日省月試。既稟稱事。所以勸百工也。  
鄭玄曰。日省月試。考校其成功也。既讀為餼。餼。稟稍食也。稟人職曰。乘其事。考其弓弩。以下上其食。  
周禮夏官孔穎達曰。稟人掌弓矢之材。乘其事。謂計算其所為之事。考其弓弩。謂考校弓弩之善惡多少。以下上其食。下謂貶退。上謂增益。善者增上其食。



惡者則減其食故也。

周禮均其稍食。月終則會其稍食。正鄭玄曰。稍食

祿稟。賈公彥曰。稍則稍稍與之。毛遠宗曰。則月俸

是也。其祿與之米稟。故云祿稟也。

食貨志。流民入閔者。以稟之。吏盜其稟。顏師古云。

稟給也。盜所給之物。

古之百工。官給其俸。校其功苦。以稱其事。故器械

精良。法制嚴確。若君欲作非法之服玩。非度之營

造。則工執藝事以諫。夏書左傳風俗之淳如此。後世則

不然。風俗日就薄偽。為粗沽濫惡之物。以利其速

弊。望器械精良。其可得乎。風俗日流奢侈。為華靡

奢麗之物。以弋其厚利。望服玩制度。其可得乎。如

至其甚。奇伎淫巧。雕畫刻鏤。多作華麗無用之物。

以投時好。時人爭買。以破其產。財用之窮。風俗之

頹。唯工為之也。工之罪也。孟子曰。上無道揆也。下

無法守也。朝不信道。工不信度。君子犯義。小人犯

刑。國之所存者。幸也。不言農商。而獨言工。聖人之

智。能知之也。

送往迎來。嘉善而矜不能。所以柔遠人也。

朱子曰。往則為之授節。以送之。來則豐其委積。以

迎之。

周禮。掌來遠方之民。致方貢。致遠物。而送迎之。達



之以節。治其委積館舍飲食。懷方氏朱子取之。  
曹詩。彼候人兮。何戈與祿。毛萇云。候人。道路送迎  
賓客者。

論語。嘉善而矜不能。又云。舉善而教不能。  
遠人不習。都風。言語容態。多生硬者。易失儀度。姍  
笑之。可責之。怨之所以生也。是故其善者。嘉而賞  
之。若其不能者。矜而教之。是遠人之所以柔服也。  
繼絕世。舉廢國。治亂持危。朝聘以時。厚往而薄來。所  
以懷諸侯也。

論語。典滅國。繼絕世。舉逸民。天下之民歸心焉。  
偽書。制治于未亂。保邦于未危。周官論語。危邦不入。

亂邦不居。又云。危而不持。顛而不扶。危亂字可見。  
王制。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

繼絕世者。如武王克殷。未下車。封黃帝薊堯祝舜

陳夏杞殷宋之後。祭舉廢國者。如齊桓城楚丘城。

夷儀。城緣陵。而存衛。邢杞三亡國。左傳齊語。亂者。

治之。使不危。危者。持之。使不亡。非仲虺所謂。取亂

侮亡。左傳宣。仲孫湫所謂。間攜貳。覆昏亂。左傳閔。

之意。諸侯之所以感戴而懷服也。

朱子曰。朝。謂諸侯見於天子。聘。謂諸侯使大夫來  
獻。厚往薄來。謂燕賜厚。而納貢薄也。

厚往。謂諸侯還國。饗宴之儀。錫賚之禮。事皆重厚。



也。薄來。謂諸侯來朝。職貢享獻之寡薄也。是亦諸侯之所以感戴而懷服也。此詳言九經之事也。

凡為天下國家。有九經。所以行之者。一也。

朱子曰。一者。誠也。一有不誠。則是九者皆為虛文矣。是也。孔穎達以此屬下文。以一為豫。非矣。此章結達道達德。及結九經。皆曰。所以行之者。一也。以起次章之誠。其屬文之妙。如貫珠璣矣。

右第二十章。朱子連次章言誠。通為一章。以為孔子之言。實陷王肅之欺焉。果然。則言誠諸章。皆為孔子之言可也。何也。文意相承。間不容

髮。又果然。則中庸者。非子思之書。而孔子之書也。何也。一篇強半。皆孔子之言也。豈有此理乎。論語不言仁義。不言誠。而此篇言之。是自子思之所發。是豈可屬諸孔子乎。孔子之言。止其政息。而下皆子思之言也。故中間又引孔子言三。近是明徵也。王肅偽造家語。豈足信用之乎。



卷之六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